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3月26日

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年度报告摘要

2012年12月3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3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2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0900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9月20日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26,119,029.1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月添利债券A	大成月添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90021	09102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883,705,402.80份	942,413,626.38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以保持基金资产的安全性和适当流动性为首要目标,追求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平均剩余期限决策、类属配置、品种选择和其他衍生工具投资策略四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以实现超越投资基准的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杜鹏	李芳菲
	联系电话	0755-83183388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dupeng@dcfund.com.cn	lifangfei@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558	95599
传真		0755-83199588	010-6320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dc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9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2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2月31日	
	大成月添利债券A	大成月添利债券B
本期已实现收益	28,084,101.80	16,696,347.89
本期利润	28,084,101.80	16,696,347.89
本期净值收益率	1.0351%	1.117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2年末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83,705,402.80	942,413,626.3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自2012年9月20日起生效,报告期为2012年9月20日至2012年12月31日。

3.2 基金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月添利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069%	0.0010%	0.3403%	0.0000%	0.5666%	0.0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351%	0.0011%	0.3810%	0.0000%	0.6541%	0.0011%

大成月添利债券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812%	0.0009%	0.3403%	0.0000%	0.6409%	0.0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175%	0.0010%	0.3810%	0.0000%	0.7365%	0.0010%

注: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并在运作期期末集中支付。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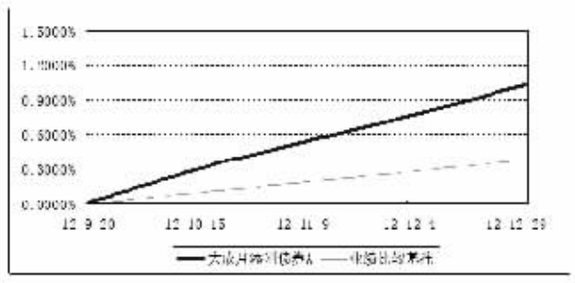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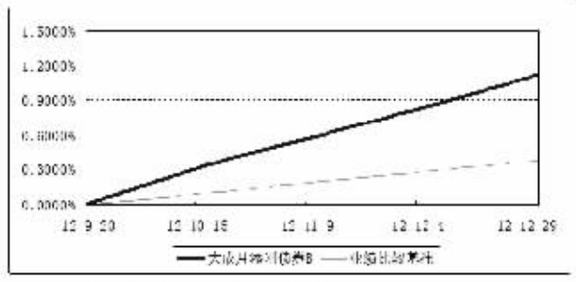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9月20日,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成立未满1 年;

2.按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报告日,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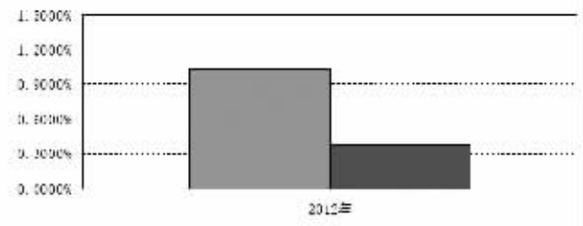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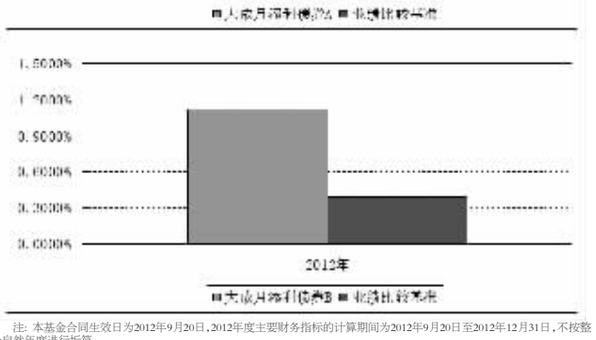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9月20日,2012年度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期间为2012年9月20日至2012年12月31日,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大成月添利债券A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2	9,789,726.53	15,177,395.56	3,116,979.71	28,084,101.80	
合计	9,789,726.53	15,177,395.56	3,116,979.71	28,084,101.80	
大成月添利债券B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2	6,274,315.59	8,734,128.13	1,687,904.17	16,696,347.89	
合计	6,274,315.59	8,734,128.13	1,687,904.17	16,696,347.89	

注:本基金合同自2012年9月20日起生效。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10号文批准,于1999年4月12日正式成立,是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深圳,目前公司由四家股东组成,分别为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4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5%),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5%),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25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景宏证券投资基金及景福证券投资基金,2只ETF及2只ETF联接基金;深证成长40ETF、大成深证成长40ETF联接基金、中证500沪市ETF及大成中证500沪市ETF联接基金,1只创新型基金;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1只QDII基金;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基金及25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新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理财21天债券型发起式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陶铄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2年9月20日	-	5年	中国科学院管理学硕士,曾任职于招商银行总行,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穆迪投资者服务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曾担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2010年9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2月9日起任大成景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9月20日起任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1月29日起任大成理财21天债券型发起式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于2013年2月1日增聘王立女士为本基金基金经理,相关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并按要求进行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管理运作中,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运用基金财产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进行有损基金投资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规定,资产管理人制订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及《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资产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交易管理部负责实施交易并实时监控,监察稽核部负责事前监督、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核,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多部门的协作互控,保证了公平交易的可操作、可稽核和可持续。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

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4个季度的日内、3日内及5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及相应交易情形的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即投资组合成交时间不一致以及成交价格的日内较大变动导致个别纸组合间的成交价格差异较大,但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同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10%。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2012年基金管理人旗下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6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是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且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5%。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有9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4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是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且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5%。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年,经济结构转型的压力和利率市场化的推进成为影响市场的关键因素。在全球去杠杆和国内经济结构转型的背景下,经济持续下滑的时间超出市场的预期,全年GDP增速仅为7.8%,至下半年,货币条件明显宽松,经济增速出现见底反弹。而外汇占款的趋性下降、利率市场化的推进及影子银行的扩张使得资金利率的中枢相比历史中位数水平有明显抬升。

随着通货膨胀的逐级回落,2012年货币政策逐步走向宽松,央行在上半年两次降低存款准备金率,两次降低基准利率,资金利率有明显下降,银行7天回购利率均值由年初的4%以上回落至3%附近,3个月Shibor利率下行150个基点,高评级短融收益率下行150-200个基点,中低评级短融下行250-300个基点。下半年,央行对流动性的调控方式发生转变,以逆回购为主的价格型政策手段取代了过往以准备金政策为主的数量型手段,7天回购利率维持在3%-3.5%的区间,其它主要货币市场利率也巩能回升,3个月shibor利率回升20个基点,各评级短融回升70-100个基点。

本基金自成立以来,在投资管理过程中继续贯彻稳健操作的原则,高度重视组合的流动性管理和安全性管理。具体来说,本基金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结构分析、未来投资期内持有人申购赎回带来的基金流动性变化预测以及货币市场利率判断的基础上,灵活管理组合现金流的到期分布。在实际操作中,本基金看重银行存款和短期融资券的投资价值。受年末效应影响,四季度银行存款利率大幅上升,本基金把握关键时点,进行了较大比例的跨年的存款投资,以获取较高收益。四季度短融收益经过调整后已具备一定配置价值,本基金适当提高了短期融资券的占比。适当提高了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A类净值收益率为1.0351%,B类净值收益率1.1175%,期间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8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3年,经济弱复苏可期,货币政策重在保持货币环境的稳定,大幅放松的可能性不大。从影响超储率的几个主要因素看,2013年全年央票到期量为1034亿,略高于2012年。财政赤字规模相比2012年有望小幅扩大,财政存款的总投放量也相应高于2012年。资金面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于外汇占款的变化,2012年外汇占款仅增加不到500亿,较2011年减少80%。预计2013年外汇占款将出现恢复性增长,但国际资本流动的变化将对外汇占款的分布产生较大影响。预计回购利率全年均值可能略低于2012年,央行创新工具的使用将有助于疲平资金面的波动。央票全部到期将使短期利率品种的供给极度稀缺,作为替代品种的短期金融债收益率预计将有下行空间。短融等短期信用品种仍具备配置价值。国开行发行机制的创新可能提高浮息债的流动性并带来交易型机会。

本基金在2013年将密切关注金融市场的变化,在稳健操作的原则下,高度重视组合的流动性管理和安全性管理。基于市场基本面和资金面以及投资人结构变化的判断,本基金将继续保持投资组合的流动性,严格控制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在具体投资品种上,本基金投资仍将以存款、央票、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和浮动利率债券为主。本基金认为前期受年末因素冲击而出现调整的品种,如短期融资券和Shibor浮息债均已具备配置价值,将适当增持。在个券选择上,本基金将在信用基本面深入分析的基础上,以信用风险可控、流动性较好的中高等级的短融为主。并根据货币市场利率变化,把握关键时点,适时加大存款类投资。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指导基金估值业务的领导小组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的制定、修订以及执行情况的监督。估值委员会由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监察稽核部、委托投资部指定人员组成,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成员中包括两名投资组合经理。

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部、风险管理部和委托投资部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负责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监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并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基金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员执行,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基金经理及投资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本基金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未与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收益分配,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中收益分配有关原则的规定: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并在运作期期末集中支付。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应分配利润44,780,449.69元,报告期内已分配利润44,780,449.69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约定,对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2年9月20日至2012年12月31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份额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审计报告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432,266,952.32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0,496,118.27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940,496,118.2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53,677,090.5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20,074,440.20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3,146,514,601.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3,839,443.08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765,846.63
应付托管费	226,917.53
应付销售服务费	574,599.49
应付交易费用	37,552.63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33,328.89
应付利润	4,804,883.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113,000.00
负债合计	320,395,572.1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826,119,029.18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6,119,02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46,514,601.31

注:1. 报告截止日2012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元,基金份额总额2,826,119,029.18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的份额总额为1,883,705,402.80份,B类基金份额的份额总额为942,413,626.38份。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2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2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一、收入	52,698,775.13
1.利息收入	52,698,775.1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4,995,134.36
债券利息收入	5,713,537.4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990,103.32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减:二、费用	7,918,325.44
1. 管理人报酬	3,142,291.13
2. 托管费	931,049.25
3. 销售服务费	2,284,095.03
4. 交易费用	-
5. 利息支出	1,357,534.8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357,534.86
6. 其他费用	203,355.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780,449.69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80,449.6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118,524,089.71	-	5,118,524,089.7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4,780,449.69	44,780,449.6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292,405,060.53	-	-2,292,405,060.5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499,619,465.64	-	5,499,619,465.64
2.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7,792,024,526.17	-	-7,792,024,526.1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44,780,449.69	-44,780,449.6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826,119,029.18	-	2,826,119,029.1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王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彩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瑛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第1155号《关于核准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5,117,943,444.16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36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9月20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5,118,524,089.71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580,645.5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投资者认(申)购本基金的金额,对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用,因此形成A级和B级两级基金份额,两级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自基金合同生效日或申购确认日起每一个月为一个运作期,运作期到期日前不得赎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为: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25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2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期间 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2 年12月31日 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期间 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2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12月31日 。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对于取得债券投资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债券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即债券投资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同时于每一计价日计算影子价格,以避免债券投资的摊余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为了避免债券投资的摊余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计算影子价格。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影子价格的偏离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人应根据风险控制的需要调整组合,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资产价值。

计算影子价格时按如下原则确定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1.00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包括因类别调整而引起的A、B类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所产生的实收基金变动。

7.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债券投资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确认当日的分红权益,而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确认当日的分红权益。本基金以份额面值1.00元固定份额净值交易方式,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全部分配结转至应付收益科目,每个运作期末以红利再投资方式集中支付累计收益。

7.4.4.11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计算影子价格过程中确定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